

证券代码：688046

证券简称：药康生物

公告编号：2025-023

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5 年度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、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，以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岗位职责，制定了 2025 年度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。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董事、监事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》。董事、监事的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方案适用对象

公司 2025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
二、适用期限

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

三、薪酬标准

1、独立董事薪酬

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薪酬领取标准为：税前 10 万元/年，其中独立董事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中所必需的差旅费、餐费等费用，由公司据实承担。

2.非独立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

(1) 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在公司领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；

(2)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按照公司薪酬制度的规定执行，并根据公司利润计划完成情况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个人业绩和工作贡献考核后发放。

四、审议程序

(一) 薪酬委员会审议程序

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董事、监事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》，同意将前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(二) 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程序

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董事、监事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》，同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董事、监事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》。

公司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并执行，公司2025年度董事、监事薪酬方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并执行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4月26日